

2020 年公开招聘

考生须知

1. 考生必须带起笔试准考证、法定身份证（与报名时一致）按规定时间进入考场。对号入座，并将证件放在桌子右上角，以便核对。
2. 考生自备橡皮、2B 铅笔、黑色字迹的钢笔、圆珠笔或签字笔。严禁将各种电子、通信、计算、存储或其他设备带至座位。
3. 考试开始 30 分钟后，不得入场；考试期间，不得提前交卷、离场。
4. 填涂信息点的地方用 2B 铅笔，其他地方用黑色字迹的钢笔、签字笔或圆珠笔作答。
5. 除在规定地方填写名字和考号外，不得在答题卡上作任何标记，否则答题卡作废。
6. 考生必须遵守考场规则，若有作弊行为，将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7. 考试结束（哨声结束）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。考生交卷时应将试卷、答题卡反面向上放在桌面上，经监考人员清点允许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严禁将答题卡、试卷、草稿纸等带出考场。

沧州师范学院
人事处

2021 年 5 月 12 日